

如皋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梳理 2025 年度如皋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有意见、建议，请联系如皋海关办公室（0513-68162019）；电子邮箱 njrghg_zwgk@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如皋海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总署总关工作部署，以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为“小切口”，不断提升企业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一）强化制度保障，夯实主动公开基础。

对照《南京海关基层政务公开标准事项目录》，第一时间通过各类政务公开渠道做好海关政府信息公开，确保企业和群众“看得清、问得明、办得顺”。持续提升业务现场窗口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及时更新政务公开专栏和政务公开电子屏，及时维护如皋海关政府服务办事指南纸质阅读专区并持续优化阅读体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按照“先审核、后公开”“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明确审查程序和责任，保证信息安全。

（二）聚焦重点领域，提高依申请公开效能。

重点加强进口食品领域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业务培训，深化“一会一法一案例”制度，严格公开流程、加强沟通交流、完善答复机制，不定期自查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准确性和信息公开发布审查制度执行情况。2025 年，我关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 件，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件，其中予以公开 1 件、部分公开 7 件、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件、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件、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件。2025 年，我关共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 1 起，结果维持。

（三）深化关企业互动，增强政策服务实效。

围绕企业群众关心的重要政策和热点问题，采取关长接待日、新闻发布会、政策宣讲会等形式，第一时间向企业、公众宣讲最新海关政策。做好政务服务大厅意见收集箱、政务公开邮箱、如皋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维护工作，确保联系渠道畅通。2025 年共组织线下集中政策宣讲 8 次，上门开展企业调研和政策宣讲活动 21 次，通过“关长送政策上门”“我进企业换角色”、国门安全教育、普法宣传、企业座谈会等形式，听取意见建议，增进理解支持，推动问题化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7
行政强制	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7	0	0	0	0	0	7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针对 2024 年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大幅增加，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规范性、准确性还有进一步提升空间”的问题，我关聚焦进口食品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加强跨科室联动，强化综合分析研判，严格规范答复程序，不断提升服务意识，同时不定期自查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准确性和信息公开发布审查制度执行情况，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规范性、准确性有了较大提升。

（二）目前存在问题。政策解读与推动的精准性、通俗性不足，与企业 and 群众“刚需”结合不够紧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如皋海关 2025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